

# 禮拜與事奉

李廷樞牧師 編寫  
洪健棣牧師 修改

## 感謝的話

目前在哲吾大學(Drew University)進修的洪健棣牧師，在他所主講的「信徒造就班」第一講時，分發了一些他所珍藏，由李廷樞牧師執筆的參考資料，並且吩咐大家好好讀一讀。回來後，把「受洗前須知」等資料仔細地閱讀，發覺其所討論的內容及含蓋的範圍相當豐富且實際，特別是「禮拜與事奉」這份資料更是每一位信徒在投入教會，及提昇自身信仰生活所必須認識的。若能將這些資料略加調整補充，作為「信徒造就班」的參考資料，以適合佳壇台語長老教會的需要，則將是佳壇信徒之福。當教育組向洪牧師提起這項事工的時候，感謝主！他一口答應負責修定。

調整與補充的原因有二：1) 配合佳壇教會的情況與需要而增修。2) 便於閱讀起見----李牧師的原稿係口語式的手抄本。

調整與補充的原則有二：1) 盡量保留原稿內容及精神。2) 針對佳壇教會的現況加以補充，增訂。如此，不但能符合需要也顧及原著之精神。

衷心感謝李牧師慷慨分享他豐富的牧會經驗與心得，更感謝健棣兄及慈雅姐花費整整一個月時間來修補並將之輸入電腦的辛勞。願上帝祝福他們所擺上的沒有落空，也盼望眾兄弟姐妹能好好珍惜與利用。

深願上帝憐憫恩待咱的教會！

佳壇教會教育組

林興隆  
高銘益  
陳菁瑛

1993.1.30

## 1. 何謂禮拜

### 1. 禮拜日是一週之始，禮拜是生活之始

禮拜是一切的開始，這是基督徒應有的態度，也是我們的信仰。「好的開始是成功的一半」，可見開始是何等的重要。東方人對一週的觀念，通常是從星期一開始到星期六，然後才是星期日，意思是先有六日的工作，接著的第七日是禮拜日，即所謂的休息日。至於基督教傳統則以禮拜日（亦稱為主日）作為一週的開始，此日為「聖日」，是一週生活的起點。此種認識和一般的觀念有相當大的差異。對基督徒而言，禮拜日不應只是單純的「一週之始」，更應以敬拜上帝為中心，亦即以敬拜上帝為一週的開始，同時以敬拜上帝為上一週的結束。進一步來說，遵守禮拜日是為了紀念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所以我們定禮拜日為「主日」，每次參加禮拜都可使我們再一次體驗到主耶穌為我們死且為我們復活的奇妙救恩，同時帶著勝利的盼望來迎接人生，因為主耶穌已經勝過死亡的權勢。

「禮拜日是一週之始，禮拜是生活之始」是表示我們從敬拜上帝得著生活的方針，指引與力量，以之作為一週行事的準備和開始。換言之，為了一週的生活，我們務必要持守禮拜，從禮拜中我們再次確認上帝的同在與指引，然後勇敢地面對世界的挑戰。所以，我們應秉持慎重的態度參加禮拜，真誠地反省過去一週的言行舉止，滿懷盼望地領受這一週「好的開始」，同時，要進一步地謹守禮拜，以迎接一週的勝利。

### 2. 禮拜的中心是「敬拜上帝」

前面我們強調了禮拜的意義與應有的認識，然而這並不表示禮拜是以「人」為中心，更不是為了人的方便和利益來存在。禮拜的中心與終極的指向都是上帝，亦即禮拜的真正對象不是人，而是「只有」且「唯一」的上帝。就教會存在的意義而言，二十世紀偉大的神學家卡爾巴特（Karl Barth）曾指出，教會是一群受上帝呼召，因著聖靈的工作所召集的人的集合體（community）；他又指出，「教會的記號」是耶穌基督，意即教會的根基是耶穌基督，並且是由祂來主持與管理。因此，或許有時我們可能會因為某些人為因素而去教會，去禮拜，或甚至不去教會，不去禮拜，無論如何，我們都不能忘記：禮拜的中心是「敬拜上帝」。

### 3. 禮拜是要聽證道「和」敬拜上帝

一般的印象，去教會作禮拜的目的是聽道理，的確，以新教（基督教）的傳統而言，證道在禮拜中佔有相當的份量，其對信徒靈性的成長亦有相當的影響，因此吾人往往重視證道而忽略了禮拜的其它部份，其實，禮拜的每一個程序不但都同樣重要，且都指向一個崇高的目標——敬拜上帝。換句話說，禮拜的每一個程序，不論是奏樂，啟應，信經，讚美，讀經，祈禱，奉獻，證道，分享報告，以及祝禱，都是為了幫助我們敬拜上帝，因此，每一個程序應該都同樣重要，沒有任何一個程序可以被忽略。

### 4. 禮拜不是為人舉行或使人歡喜的聚會

刻意安排禮拜堂的建築設施與內部佈置，期使會眾一進入會堂，便懷著莊嚴肅穆的心情，本不為過，然而，有時吾人重視參與禮拜者的滿足與否遠勝過對上帝的敬拜，則屬本末倒置。牧師，長執和會眾，大家更應費心的是：如何使所有參與禮拜的人都能真正達到敬拜上帝的目的，增加大家的信心。從另一個角度來說，禮拜的喜樂應該是源於對上帝的虔誠敬拜，並體驗到祂的同在與恩典，這才是真正又恆久的喜樂。

### 5. 禮拜不是倫理道德教育或觀念的溝通

我們可能會因為某某人的話而感動，或因為某某人的熱誠，甚至思想而感動，所以願意來教會「受教」，如果來教會，或是作禮拜「只是」如此，往往會帶來一些困擾。禮拜不能只停留在「知識層面」的受教，應當使上帝的話「刻」在心裏，並且進一步將所領受的「具體化」地活出來。禮拜與「倫理道德教育或觀念的溝通」並不相同，前者若不是以上帝為中心，就不再是禮拜；後者則是有上帝與否，並非充分必要條件。

### 6. 禮拜要小心「特別」之事

期待特別或新鮮的事乃人之常情，然而 如果常常如此且習以為常，終將因小失大，例如：去教會作禮拜，期待特別的講師，特別的節日，特別的事務，如此的心態不但對信仰沒有正面地幫助，反倒失去許多隱含在「平凡」中的啓示與教導，也無法從「平常」中學習到滿足。一個教會如果造就這種「特別」的傳道人，長執或信徒，抑或教會中瀰漫對「名牌」的期待，對教會是非常悲哀的事。當然教會應該提防「不冷不熱」或對任何事都冷淡的態度，尤其是當信徒姍姍來遲，唱詩無感覺，得不到激勵，或如搖籃曲的講道，對教會不抱期待等等，這些都是警訊。信徒應該在平常的禮拜中，以謙卑的態度，專心從禮拜中領受上帝的話及恩典，當然傳道人也應該努力避免「塑造」或「被塑造」以一種「特別」的姿態去指導信徒。

上述六點說明，當可使我們對禮拜有更清楚更正確的認識。「禮拜的本質就是敬拜那位至高的存在者；是人轉向信賴上帝的表現。禮拜也是人內心的一種信仰經驗；是人聆聽上帝啓示的時刻，也是領受上帝恩典的一種回應。它是人對於上帝最高敬虔表現的一種行為。所謂宗教的菁華是禮拜，這描述是很正確的，因為在禮拜中，信徒不僅來親近上帝，也同時向上帝奉獻了自己。」（「焚而不燬----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信徒訓練手冊」，225 頁）。有一位日本牧師的話闡述得更扼要，他說：「嚴守聖日，乃教會生活的至上命令。「他認為「嚴守聖日」是一種「契約」觀念，因著上帝的應許，和上帝的契約，人可以成為教會的一份子。上帝差遣主耶穌來到世上，白白地拯救罪人，赦免人的罪，人感激上主的恩典，下定決心要專誠地服事主，以遵行上帝的誠命表示對上帝的專一。上帝命令人「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出埃及記 20:8），人應當予以回應。上帝與人的關係即建立在此契約上。今天我們蒙上帝的恩典，被接納為祂的兒女，我們就應當明確地回應----即嚴守禮拜。

## II. 禮拜事奉者的角色

禮拜的效果如何與程序進行的順利與否，牧師和長執本屬責無旁貸，事實上所有參與事奉者也都有責任與義務來接受教育訓練及不斷地反省。所謂事奉者是指禮拜司會者，輪值及招待者，以及司琴者而言。藉著禮拜事奉者適當的行為舉止與態度，不但可使禮拜莊嚴隆重，也可使會眾藉由禮拜來滋潤信仰。

禮拜進行的過程有其一致性與適當性，各事奉者絕對要避免「任意」或按照自己的喜好來事奉，否則可能使會眾眼花潦亂或移轉注意力，結果不只破壞禮拜的莊嚴性，更可能使禮拜的效果大打折扣。總之，事奉者千萬不可隨便，教會領導者更須體認事奉者角色的重要，經常教育訓練，認真檢討，反省與改善。

### 1. 司會者

一般而言，講壇上的事奉是由長老擔任，台下的事奉則由執事擔任，其實並非絕對如此，但唯有經過訓練才能勝任則是事實。司會者以「心靈和誠實」來引領會眾敬拜上帝，是非常神聖的事奉，因此司會者必須秉持完全的認知與責任感，專心地祈禱並周全地準備。此外，關於司會的人選也須慎重考慮，大致上，未受洗者，初入教會者，或對教會的慣例與習俗不熟悉者，暫不予鼓勵。下列五點是司會者注意事項：

- 1) 事先與其它事奉者協調好，至少在禮拜前十五分鐘抵達，確認禮拜程序及內容的一致。禮拜前，講道者，司會者，司琴者，聖歌隊指揮，及其它事奉同工若能同心祈禱，做為一個好的開始，則更為美好。
- 2) 至少在前一日要先恭讀聖經好幾次，不但要讀得熟練正確，並且要明白意思，最好也要有朗誦練習，畢竟讀經不是單純的讀唸文字，而是「宣佈上帝的律例與信息」，所以不應有錯誤或支支吾吾，以免影響會眾禮拜的情緒。（啓應文亦須事先細讀。）
- 3) 禮拜中的祈禱是祈禱者帶領會眾的「共同禱告」，此與平常的祈禱，祈禱會的祈禱，或個人密室的祈禱應有所區別。祈禱者至少應在前一日用心準備。一篇沒有準備的祈禱，常會變成冗長又沒內容的祈禱（有云：沒有比不準備的禱文更長，沒有比沒準備的講道更長），結果把整個禮拜的氣氛都拖垮了，祈禱者應格外注意。
- 4) 司會者要以明亮清晰且音量適中的聲音司會，宣佈時眼睛要注視會眾，並且要注意在後座的會眾是否聽得清楚。要以鎮定的態度，挺胸的姿勢來面對會眾，盡量不要一直瞪著程序單或桌子看，應眼觀四方隨時注意會眾的動態，例如：等全體會眾都準備好，才開始唱詩或讀經。總之，司會者要謹慎小心，鎮定的按著程序一項一項進行，盡量避免因個人因素而影響禮拜。

- 5) 各教會可自行規定司會者之穿著。無論規定與否，司會者之穿著務必要清潔樸素，不可隨便，怪異尤屬不當。另外，男性司會者在夏天至少要打領帶。

## 2. 輪值與招待者

下列共有十一點是輪值與招待者應注意之事項：

- 1) 輪值與招待者的任務在於接待所有參與禮拜者，責任不可謂不重，應以謙卑祈禱的心來執行。
- 2) 最好於禮拜前二十分鐘抵達教會，首先得確認工作，即整理週報，預備奉獻袋，來賓留名簿，預備公用聖經與聖詩，教會介紹卡，關懷卡，確定音響與燈光。有關要與週報一起分發的資料，須事先經牧師的指示或同意，否則不宜分發。
- 3) 邀請來賓簽名及留下通訊地址時，宜誠懇有禮，應避免讓來賓尷尬或覺得被強迫。
- 4) 要引領會眾從前座坐起。盡量安排新來者與年齡，性別接進的信徒為鄰，並交待信徒予以招呼 and 關心。
- 5) 在祈禱與讀經中，不要讓人(遲到者)走動，等唱詩時才讓遲到者慢慢進入。
- 6) 輪值與招待者應避免在禮拜堂門口喧嘩或談論私事。
- 7) 程序進行到講道前的唱詩，輪值與招待者應準備就座---輪值與招待者的位子，要留心聽上帝的話，不可在牧師講道時還在工作，不過輪值與招待者仍需保持警覺，以便應付突發之事。
- 8) 有些教會的輪值與招待者也兼數算獻金的事奉，當避免在禮拜後於當場數算獻金，應將獻金拿到別的房間數算，也不宜在有其它聚會之房間的角落數算。
- 9) 不可以再在講道時清點人數，最好在奉獻或報告時清點。
- 10) 教會最好預備一套急救用品和急救箱或止咳藥品，以備不時之需。
- 11) 輪值與招待者身上最好掛有辨識名牌。

## 3. 司琴者

司琴者與所彈奏的音樂對禮拜的影響極大，司琴者不只責任重大，地位也很崇高，因此司琴者不僅要認清自己的角色，更應全力扮演得當，記得常與牧師保持密切聯繫，所準備的樂曲也應該要配合教會曆與講道內容。以下有五點需知：

- 1) 事先要明白講道題目，聖經章節，聖詩以及聖歌隊的讚美等等，且預備好前奏，後奏，然後以祥和節制的態度及整潔端莊的服飾來事奉。
- 2) 司琴者要謙虛謹慎，如同在祭壇上服事，不可故意誇耀自己的音樂造詣或技巧。事前要以祈禱心來預備，同時得認清司琴者在聖詩的實踐中所佔相當重要的角色，司琴者是藉著音樂來引領會眾朝見並敬拜上帝，而不是音樂表演。
- 3) 至少在禮拜前十五分鐘抵達教會，先整理周圍與樂器，且與牧師，司會者，及聖歌隊指揮協商以取得共識與默契。大約在禮拜前十分鐘即可開始彈奏聖樂，幫助已到的會眾保持一顆虔誠安靜的預心。
- 4) 司琴者要謹慎選譜，盡量認識教會慣例習俗與規定，另外要注意四時節令，並配合教會曆。還有前奏後奏都有特別的曲子，平日就要預備收集，可能的話，盡量參加司琴者研習會，常與其他司琴者交換心得和樂曲。此外，前後奏不可過長，以免會眾不耐煩。
- 5) 司琴者要觀察會眾的動向，並與司會者配合，以保持整個禮拜的韻律，對於速度與音量的控制尤應處理得當，以便幫助會眾有正確和調合的讚美，例如在聖餐中，長老在傳遞餅與杯時，或牧師在宣佈耶穌的話語時，司琴者若能配合得宜，必將使禮拜與聖禮典更加莊嚴。

## III. 禮拜程序的進行與認識

為什麼禮拜要有一定的程序？隨著感動而敬拜，只要是真誠的敬拜有何不可？一定是這種程序嗎？可不可以改變？在回答這個問題之前，我們得先回到第一部分有關禮拜的意義，我們已明瞭禮拜的中心是敬拜上帝，或說敬拜的唯一對象是上帝。耶穌與撒瑪利亞婦人的對話提醒我們，凡是以心靈和誠實（約翰：4：23），來敬拜上帝的，都為祂所悅納。禮拜首重的是我們的心，而非程序，我們需要有一定的禮拜程

序(「沒有程序」亦是一種程序)」，乃在避免會眾因疲於適應每週不同的禮拜方式，或過份注意新奇的程序，反倒忽略了程序的意義及目的。我們當認清，禮拜有一定的程序是爲了幫助會眾能很快地，專心地，有深度地以「心靈和誠實」來敬拜上帝，因此禮拜的每一程序沒有輕重之分，每一項目都是彼此配合，以使禮拜能更莊嚴和諧，會眾與上帝能活潑深入地靈交。

禮拜的程序並非一成不變，最好是斟酌自己教會的情形或需要加以設計和制定，一般而言，制定與改變程序是不能隨便的，以長老教會的體制來說，禮拜程序的變動得經由小會認可或決定。傳統上禮拜的程序如下：

#### **靜候上帝的話**

前奏 (奏樂)  
宣召  
聖詩  
祈禱 (或含主禱文)  
啓應  
聖詩  
信仰告白 (一般用使徒信經)  
祈禱 (牧會祈禱)

#### **恭受上帝的話**

聖經 (舊約及 [或] 詩篇)  
讚美  
聖經 (新約福音書及 [或] 書信)  
證道  
祈禱  
(聖禮典)

#### **應答上帝的話**

聖詩  
奉獻  
肢體交通 (報告與歡迎)  
頌榮  
祝禱  
後奏 (殿樂)

以上「三段式」的禮拜程序，除了如前所言在於幫助會眾以「心靈和誠實」禮拜外，同時反映了長老教會的信仰傳統----相信聖經爲信仰的最高權威(另二項爲：強調上帝的主權，主張萬民皆祭司)。禮拜的中心是敬拜上帝，也可以從另一個角度來理解，即禮拜是去領受上帝的話並作適當地回應，因此禮拜的每一個程序都是指向「上帝的話」。總之，禮拜程序的設計有其特定的目的與精神，除了有助於禮拜時次序的維護，對全體會眾靈性的培養亦有其無可取代的地位，因此我們必須對禮拜的程序有所認識。

#### **1. 前奏**

所謂「前奏」不在告知會眾要「預備」禮拜，正確地說，在於表示禮拜「已經」開始。前奏是幫助我們全心全靈迎向上帝，時間雖短，其重要性卻有如參加百米賽跑一般，須以「全神灌注，等候鳴槍」的專注態度來面對。因此可以這麼說，禮拜的效果如何也與吾人在前奏時，是否心存謹慎和充足的預備有關。前奏開始時有三件事必須注意：

- 1) 前奏開始即應停止寒暄談話。一旦進入禮拜堂，與其他會眾簡單問安後，最好立即安靜虔誠地默禱：爲自己，爲講道者，爲事奉者祈禱。如果時間許可，宜先默讀當天的經節。有位牧師認爲，進入禮拜堂後「等待別人來談話」並不是作禮拜應有的態度，這是有道理的。
- 2) 保持默禱的姿勢。
- 3) 以祈禱的心迎向上帝。

#### **2. 宣召**

宣召與宣佈的差別在於，宣召是一種「邀請」，是上帝藉宣召邀請我們來領受祂的福份，由此可見受邀來禮拜的人與被敬拜的上帝之間的區別是很清楚的。司會者當以明亮，充滿信心但嚴肅的態度來宣讀。

一般而言，聖經中，特別是詩篇中有不少經節可作為宣召的內容，

例如：詩篇 5:3; 5:7; 19:14; 24:3-5; 25:6-7; 36:7-10; 51:1-3; 51:7; 51:15-17;  
62:1-2; 63:1-2; 63:3-4; 63:6; 65:4; 66:1-4; 84:1-2; 92:1-2; 95:6-7;  
100; 103:7-8; 106:1; 113:1-3; 117:1-2; 118:24; 122:1; 145:18-19;  
147:1; 149:1;

以賽亞 2:3; 40:28-31; 55:6-7; 56:1-2;

馬太 7:7-8; 11:28-30;

約翰 4:23-24;

希伯來 4:14, 16; 12:1-2;

從人的角度來看，有時去禮拜是我們「自動」參與，有時則因牧師或其他信徒的邀請，無論如何，我們不能忘記那終極的「動因」是上帝，不是我們自己或某個人。「我們愛，因為上帝先愛我們」（約翰壹書 4:19），是上帝先愛我們，並以祂的愛來吸引我們。因此宣召時，全體會眾當意識到是上帝主動邀請我們到祂面前來，我們當心存感謝迎向上帝，不只如此，當宣召時，會眾宛如受邀到天上與眾聖徒同聲合唱：「哈利路亞，讚美上帝！因為我們的主----全能的上帝作王了！我們要歡呼快樂，頌讚祂的偉大！因為羔羊的婚期到了；他的新娘準備好了。」（啟示錄 19:6-7）因此，可以說在地上的每一次禮拜都是上帝邀請我們，為迎接將來在天上的禮拜而作的預備。

### 3. 吟詩（含聖歌隊之讚美）

許多初到教會的人對教會的第一印象是：基督教是吟詩讚美的宗教，的確，因著上帝豐富的慈愛，基督徒在上帝國裏享有「不能不」讚美的「喜樂」，難怪我們是以讚美的詩歌，旋律貫穿整個禮拜，所以我們應學習從開始到結束，都心存感謝忠誠地唱歌讚美上帝。

有時會聽見司會者在禮拜開始時說「時間差不多了，請來吟詩！」更糟糕的是說：「先吟詩來等候還未到（遲到）的會眾。」這兩點是司會者得特別避免的錯誤。首先要澄清的觀念是，我們參與禮拜的態度應該是「誠心預備迎見上帝」，應該是人等上帝，不是讓上帝等人，禮拜時間一到，無論人數多寡都應準時開始。其次，如果吟詩淪為「等人」的活動，則將失去讚美的意義。對初代教會而言，讚美詩就是一種信仰告白，對我們而言，吟詩也應是如此。

有關會眾吟唱聖詩的態度，衛理公會的創始人約翰衛斯理(John Wesley)提出五項建議：

- 1) 每一個人都要唱，不要被軟弱和憂慮所阻擋。
- 2) 要拼命地唱(是盡心盡性盡意盡力地唱，但不是用嚷的)，不要怕被別人聽到。
- 3) 要謙卑地唱，盡量與別人調和。
- 4) 按照拍子正確地唱，勿太快也勿太慢。
- 5) 要用屬靈的唱法，每唱一句都要仰望上帝。

以上是很好的提醒，讚美要忠於聖詩的旋律，並合乎速度之外，還有兩項值得補充：

- 1) 盡力唱出歌詞的韻味，記得「旋律重要，歌詞更重要」，雖然台灣教會很會吟詩，有時卻對旋律的重視過於歌詞，因此會眾(特別是聖歌隊)在讚美時，要努力表達歌詞的意思。
- 2) 禮拜的詩歌最好選擇大家都會唱的曲子(新詩歌，較難或較不熟悉的曲子，最好能事先練習)，以及能表達敬虔和信仰的歌曲為原則，否則可能會影響禮拜的氣氛。

有關聖歌隊的讚美，則有下列五點注意事項：

- 1) 應率先提早入席，避免發生全體會眾等候聖歌隊的尷尬場面。
- 2) 禮拜的讚美首重從內心而出，專業技巧與音色倒是其次，凡發自於內心的，上帝必悅納。
- 3) 讚美應重「屬靈」的調和，是口唱心合地「合唱」，是整體合一的讚美，不是個人的表演。
- 4) 讚美是獻給上帝，當然要竭盡心力，將最好的獻給上帝，因此，要充滿信心與誠心地唱，聲量也要適中。
- 5) 宜避免「表演」或「作秀」的心態，應該記住讚美是「獻詩」----獻給上帝，因此獻詩結束，會眾不用拍手，可在內心說「阿們」。此外，讚美是引領會眾親近上帝，因此聖歌隊

員除了要充分練習，還要以「祈禱的心」獻詩。熟練真誠地讚美將倍增禮拜的效果，聖歌隊不可不謹慎。

#### 4. 主禱文

為何要在禮拜中以主禱文祈禱？乃因主禱文為主耶穌親自教導門徒（也是教導我們）的祈禱，是我們祈禱的最佳範本，也是主耶穌傳道生涯的寫照，其內容含蓋極廣又富深度，加上文字簡潔容易背誦，因此廣為教會禮拜所採用。以主禱文祈禱時需注意下列四項：

- 1) 要思想語義。
- 2) 字字發音清晰明瞭，句句真誠肯定。
- 3) 注意速度，速度太快容易變成「有口無心」之誦詞。
- 4) 司會者要說「請用主教示咱的祈禱文同心來祈禱」，使主禱文成為我們自己的禱詞。要避免講「讀」或「唸」主禱文，會眾要用與主耶穌一同祈禱的心情來祈禱。

#### 5. 啓應

「啓應」是禮拜的一個特別用語（日語稱為「交讀」），啓應文以聖經章節為內容，採用一啓一應的方式，目的在吸引人心，引起全體會眾的共鳴，這對我們個人或信仰團體都有很大的意義。以下有三點注意事項：

- 1) 啓應是人心與上帝恩典的對話。（從禮拜開始的吟詩讚美已經開啓了我們的心門，接著又藉著啓應上帝的話，使我們的心懷更為之開放。）
- 2) 藉著啓與應，會眾能體會到在主耶穌裏靈命上的交通。
- 3) 啓應時應以祈禱的心同聲且清楚地對唸。

#### 6. 祈禱

禮拜中的祈禱為「公禱」，和私禱或在密室的祈禱性質不同，司會者（或另有祈禱者）不能不明白且注意其差別性，私禱時的內容或關心代禱的對象可以比較「自由」或憑感動來祈禱，公禱卻須講求「合宜」，換句話說，公禱的內容，聲調，音量及長短都要合宜適中，保羅的勸勉是很好的提醒，他說：「我要用靈禱告，也要用理智禱告。」（哥林多前書 14:15）。保羅又說：「凡事都要依照次序，規規矩矩地去做。」（哥林多前書 14:40）。傳統上，禮拜中「第一次」的祈禱內容主要為讚美與感謝，應以激勵彼此信仰的禱詞熱心祈禱，宜避免堆砌美麗的辭藻或冷漠的陳腔爛調，也要抑制個人情感的高揚，更不可以「藉機」向上帝或向人說教，祈禱者要帶領會眾以謙卑的態度迎向上帝，以發自內心的讚美和數不盡的恩，來開啓禮拜之門；此禱同時在表明全體會眾的信仰告白，以及從實存經驗中表達對上帝堅定的信靠。因此，這不是一個人的祈禱，而是祈禱者與全體會眾一齊「共鳴」的祈禱。

禮拜中「第二次」祈禱比較屬於牧會祈禱，有些教會是由駐堂牧師祈禱，一般以帶領會眾進入贖罪的祈願與代禱為內容。代禱事項通常包括：1) 為禮拜，為講道者，事奉者。 2) 為教會的事工，特別是傳道事工。 3) 為生病者或在苦難中的人。 4) 為慕道友。 5) 為其他教會，地區，人民，國家，故鄉，執政者代禱等內容。

會眾在祈禱時得注意三件事：

- 1) 宛如自己在祈禱----雖然是他人在祈禱，但是會眾要有自己被指名祈禱的感受亦即祈禱者的禱文亦是會眾自己的祈禱，而不是在「聽」祈禱。
- 2) 同心合意----無論祈禱者是誰，或祈禱的內容為何，我們要記住祈禱是獻給上帝，也是與上帝溝通，因此，要同心合意地祈禱。
- 3) 會眾同心經歷一個祈禱----祈禱結束時大家要齊聲有力地說「阿們」，「阿們」的意義非常重大，原文之意是「實實在在地誠心所願」，換言之，當說「阿們」時，是從心底告白此祈禱「正如我心所願」。雖然是在祈禱的末尾說「阿們」，然而並不表示就此「結束」了，大家還應帶著祈禱蒙上帝悅納的期盼，因而「阿們」也有衷心盼望爾後的生活也蒙上帝悅納的意思。



證道者在證道中扮演的角色是「上帝的工具」，換言之，上帝透過證道者及其話語，親自向所有參與禮拜的人(包含證道者本人)宣講自己的話，因此，證道者要經常反省自己是否忠實於傳講上帝的道，更應該盡量避免以討好會眾為依歸。所以證道者要謹慎且充分地準備講章，有如廚師烹煮菜肴一般，必需慎選材料及調味品，還要講究火候及配色，也就是要色香味與營養俱全。除了充分預備講章外，證道者還須格外注意一項，即證道者本身的生活，事奉，人格，信仰等等都與忠實於傳講上帝的話有密切的關係。

下列三項是證道者必須注意的：

- (1) 要恆切祈禱。
- (2) 平日要勤讀聖經並多下功夫察考相關資料。
- (3) 對周遭的人事物和生活體驗要有敏銳的心。

### 3) 聽信息的會眾

證道有如一份藝術品，它的完成有賴證道者與會眾的同心努力，換言之，兩者都有責任，證道者(也是聽眾之一)的責任前面已討論過，有關聽眾的責任則有二項，即：「期待」與「祈禱」。也就是說，會眾如何表達內心的期待，以及有否為證道者與自己祈禱，都將深深地影響證道者的證道，同時關係到證道的效果。「如何表達內心的期待」事實上即為「如何聽」的問題，聽道最忌諱的是：不預備心來聽，不謙遜地聽，不注意地聽，不敬虔地聽，不相信地聽，不實踐地聽。我們要牢記上帝的主權及其話語的力量與奧密，因此要謙遜地聆聽證道。

## 10. 聖禮典

基督教(新教)信仰傳統上有兩大聖禮，一為洗禮，一為聖餐，這兩者都是根據主耶穌在世的言行加以制定成的禮儀，因此，每當參與聖禮典時，好像主耶穌的言行與上帝的救恩重現在我們眼前一般，藉著聖禮典的實施，再次堅定我們的信仰。

聖禮典對基督徒的重要性並非在其本身為「聖禮典」，而是在其所指向及其所具有的意義，例如洗禮，保羅提醒我們說：「藉著洗禮，我們已經跟他同歸於死，一起埋葬；這是要我們能過著新的生活，正如天父以他榮耀的大能使基督從死裏復活一樣。」(羅馬書 6:4)教會中有會籍的正式會員都必須經過洗禮，藉著洗禮將自己獻給上帝，願意過著新生活。長老教會採滴水禮，由法定的牧師主持，凡是在其他教會已領洗(或受浸)者都被接納，不需重洗。有關聖餐的教訓，保羅說：「直到主再來，每逢吃這餅喝這杯的時候，你們是在宣告主的死。」(哥林多前書 11:26)，因此，我們要藉著領受聖餐來反省自己的信仰。接受聖餐的人必須是受過洗禮或堅信禮的會員，端聖餐杯盤的必須是長老。以上是參與聖禮典者必須具備的認識，也是教會應提供給會眾的教育與培養。總結來說，在聖禮典中，參與者再次體會到基督救贖的真實性，並確信個人之生命與上帝拯救計劃的聯結，進而藉聖禮典向上帝表明我們堅決地信靠，同時也與其他信徒聯結成為信仰共同體的一份子。

值得注意的是：不可因過分重視外表禮儀，而喪失禮儀的真諦，但也不要為了避免形式化，而因噎廢食或隨心所欲。以下有六點提醒大家在參與聖禮典時應抱持的態度：

- 1) 再次體認到蒙上帝救贖的恩典，並獻上感恩。
- 2) 領受洗禮或聖餐時，應當悔改認罪，並先面對與解決。
- 3) 以敬虔的態度參與聖禮典，真誠地反省自己，避免冷漠或習以為常的態度。
- 4) 要與弟兄姊妹同歡喜，互相祝福。
- 5) 在進行洗禮時，要為領洗者祈禱。
- 6) 服裝要整潔端莊。

## 11. 奉獻

作禮拜要奉獻，為什麼？奉獻的意義為何？我們要清楚，奉獻並非入會費或義務，真正的奉獻在於回應上帝的恩典，以獻身，獻時間，獻恩賜，獻金錢等具體行為來表達我們對上帝的感恩，並以之作為信仰的見證。奉獻絕不是因為上帝「缺錢」，所以我們捐(甚或施捨)點錢給上帝，給教會「用」，更不是以我們的「小錢」來「換取」上帝的祝福。不要忘記，我們所有的一切，包含生命，家庭，子女，財產，工作等等，都是屬於上帝的，也都是上帝賞賜的，因此，真正的奉獻是來自內心的感恩，一位牧師說得好，「有

信仰的人善於奉獻，沒信仰的人不奉獻。「他又說：「奉獻是信仰的溫度計」，一個信徒若是出於內心，按著所能奉獻，其信仰必定令人欣羨，其奉獻也必蒙上帝悅納。

奉獻是禮拜程序中最具體，也是最現實的表現，它似乎是聖與俗交接融合的時刻，是以「拿聖經聖詩的手」去「拿金錢」的時刻，也可以說是「上帝教會的會計簿」和「我們家庭的會計簿」合併的時候，是「我們的生命為上帝的愛所激勵，心靈渴慕永恆的生命」，同時也「思及金錢」的時刻。因此，在奉獻時，正是表達信仰，「試驗」自己----決志跟隨主，「驗證」信仰----仰賴上帝的信實等的最好時機。由此可知，奉獻正是向上帝表明 1) 感謝， 2) 信賴， 3) 獻身， 4) 服從， 5) 事奉等的決心。因此，奉獻是否蒙上帝悅納，在乎我們是否誠心誠意，甘心樂意地獻上自己及金錢等，而與獻金金額多寡無直接關係。

## 12. 肢體交通(報告)

有句涵意深遠的話說：「週報是教會生活的指標。「誠然，吾人若要認識一間教會，通常可以從週報看出端倪。具體地說，週報中「肢體交通」所關心的對象，自然流露出該教會的事工方向及教會功能所在，也可看出其信徒彼此間的關係，傳道人的牧會理念與神學反省等都可從「肢體交通」一窺究竟，甚且多少可理解或描繪教會型態的輪廓。在名稱上，有的教會用「肢體交通」，有的用「分享報告」或「消息代禱」，無論何種稱呼，其功用與意義都不應局限在消息的「報告」而已。事實上，其所蘊涵且欲傳達的是：基於信仰共同體的關係，基督徒彼此的交誼應含兩方面的見證，即 1) 與上帝之間縱向關係的見證。2) 與其他兄弟姊妹及所有受造物者之間橫向關係的見證。因為我們同屬基督的肢體，都是上帝大家庭中的子女，又共同領受基督的恩典，因此，致力於肢體間的交通(包括：消息溝通，感情交誼，信仰分享與激勵等)正是信仰生活關聯的表現。

了解「肢體交通」的涵意後，會眾當注意下列四項：

- 1) 抱持「與哀傷者同哀傷，與喜樂者同喜樂」的同理心(Empathy)。
- 2) 心存「見證主的愛與恩典，互相激勵信仰，歸榮耀與上帝的態度」，應避免自我誇耀。
- 3) 為「肢體交通」中的人與事代禱，並配以彼此相愛互相扶持的行動。
- 4) 「肢體交通」屬於禮拜「中」的一項程序，是回應上帝話語的具體表現之一，所以在「交通」時，仍須專心聆聽。

撰寫或提供「肢體交通」消息者----牧師或其他相關人員，也有四點提醒：

- 1) 舉凡有關會議議決事項，各團契事工與動向，及各項關懷事宜，均應登錄，以促進肢體間的交通與聯結，達到鼓勵會眾參與教會事工的目的。
- 2) 絕不允許揭人隱私或涉及個人的譏諷。
- 3) 除了有關自己教會內的交誼外，也應擴及鄰近教會和其他台灣人或華人教會，及中會，總會，台灣教會與普世教會之消息與見證。此外，對於吾人所處的社會和故鄉台灣的事誼，也可斟酌地提醒會眾作信仰上的關心與反省。
- 4) 秉持為教會寫歷史並留傳到後世的精神與態度來撰寫週報。

## 13. 頌榮

頌榮是禮拜程序的高峰，將讚美與榮耀全歸予上帝。雖然吟唱頌榮時表示禮拜已近尾聲，然而有如登山者的感受一般，當攀登至山頂之片刻，滿懷喜樂，有著讚美與凱旋的確信。吟唱頌榮時會帶給我們「重擔憂慮」得釋放，使得「壓傷的蘆葦，將殘的燈火」重新得力，受罪苦楚的蒙赦免與醫治，充滿信心與平安。由於頌榮只有五首(台語聖詩 507-511，其他 512-51 為祝福，514-516 為散會之詩)且都是短詩，因此務必要謹慎，避免因過於熟練而淪為「有口無心」地吟唱。

## 14. 祝禱

祝禱是整個禮拜中最嚴肅的時刻，通常由牧師擔任(如果是尚未封立的傳道師，教師或者是長老執事，則可以祈禱代替祝禱)。祝禱表示禮拜即將結束，新的一週「已經」開始，這時會眾最需要的，也最期盼的是來自上帝的祝福，因此，祝禱的時刻是表示全體會眾衷心地向上帝祈求施恩，同時也是牧師向會眾「宣告」上帝的祝福，可見吾人應具備的根本認識是：祝禱是上帝親自向眾人祝福，而非牧師(或人)的祝福。領受上帝的祝福後，會眾要同心說「阿們」並吟唱「阿們頌」。

## 15. 後奏

後奏可以說是禮拜程序的濃縮，通常以較短的音樂來總結，藉著簡短有力的後奏，將會眾「送出」，使充滿新的力量，滿懷喜樂與感謝的心，走出禮拜堂進入世界，同時也邁入新的一週生活。因此，雖然是簡短的音樂，會眾仍要以平靜喜樂的心聆聽之。

## IV. 事奉須知

### 1. 會眾須知

會眾要明白事奉者對於禮拜的進行是否順暢負有重責大任，因此，要協助配合並鼓勵他們。就以司會者而言，當禮拜時間已到，而在場的會眾只有寥寥數人時，司會者對於是否開始禮拜常覺最尷尬，也最頭痛。另外，大多數會眾都會對司會者有所期待，例如：祈禱唱詩要大聲又有力等等，這些期待往往會帶來壓力。因此，會眾應嘗試去瞭解事奉者的心境，有時當事奉者因身體不舒服，精神不振，或其它因素而影響事奉時，會眾要盡心體量他們，並以關心代禱替代「冷眼旁觀」。

### 2. 事奉者須知

除了因個別的事奉有其特別之須知外，以下幾點是一般性的須知：

1) 不可忘記是事奉。

這是所有事奉者(包含證道者)的首要須知，我們要牢記，事奉絕不是誇耀自己或滿足自己，更非指揮或命令別人的時刻，我們務必要從心底謙卑的服事上帝與服事人。

2) 保有頭一次事奉的心。

通常第一次事奉總是戰戰兢兢，雖緊張但最認真，也花最多時間準備與練習。然而當事奉次數愈多或經驗越來越豐富時，一般都會掉以輕心，態度逐漸鬆懈，準備的時間少了，也不怎麼在意要提早抵達會場。以上的現象是事奉者當謹慎戒懼的。

3) 用心求進步。

要經常從「失敗」或「錯誤」中學習教訓，期使事奉不斷精進，使人得益，也蒙上帝的悅納。以下有五點可供參考：

- (1) 常常研究思考如何才能獻上更好的事奉。
- (2) 對於自己的事奉要虛心請教他人的評論與建議。
- (3) 努力改善自己事奉的缺點與不當的習慣。
- (4) 在事奉中，設想自己也是會眾之一，以「觀察」自己的事奉，試著體會會眾的感受。
- (5) 留心觀察別人的事奉，學習其長處，然應避免競爭和比較。

4) 憑信心事奉。

事奉者對於自己的事奉是否影響禮拜的順暢與氣氛要有所警覺，因此，除了充分預備外，還要有兩方面的信心：一為「時間」的信心----及早抵達會場，以免因匆匆忙忙而亂了陣腳。二為「心」的信心----專心祈禱，全心倚靠上帝，才能事奉會眾，引導會眾。

5) 關心小孩的禮拜。

理想上，最好是小孩與成人一同禮拜，因為教會是上帝的大家庭，是天國的雛型，所以全教會大大小小一同吟詩讚美上帝是何等地美何等地善。又，如果小孩從小能養成與父母一同敬拜上帝的習慣，對於其信仰之培養，參與教會等等都有極大的幫助。在美國的台灣人或華人教會因有第二代語言的差異，教會在安排全家同作禮拜時，要格外小心，盡可能做周全的安排。

6) 其他事宜。

有關聖歌隊服，長老袍，會堂之佈置，週報之編排與寄發，如何關心缺席者等等，長執會應廣納會眾的意見，期使會眾熱心參與教會，更使教會成為榮神益人的團體。

後記：

本份資料是以波士頓台灣基督長老教會關懷牧師李廷樞牧師之講義----「禮拜與事奉」(1992年3月22日)為主要底本，同時參考「教會生活秘笈」(宣道著，李約翰譯，長青文化公司，1985)及「焚而不燬----台灣基督長老教會信徒訓練手冊」(洪振輝主編，人光出版社，1986)二書，加上林興隆長老的賜正與補充改編而成。本資料完成於筆者正忙著論文寫作之際，若不是林長老與內人慈雅不斷地支持與鼓勵，本資料將無法如期呈現在大家眼前。

弟雖修改部分文句，也添加部分資料，卻仍謹遵李廷樞牧師文稿之架構，且盡可能保留李牧師的原意，唯本資料尚未經李牧師過目，因此，若有與原著精神或用意不符合者，弟願負一切文責。

主僕

洪健棣 於主後 1993 年 2 月 4 日 2:10 AM